

讀選著作章

章太炎著作选注

北京人民出版社

74

45

章太炎著作选注

《法家著作选读》编辑组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

章太炎著作选注

《法家著作选读》编辑组编

*

北京人民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5 印张 91,000 字

1976 年 7 月第 1 版 197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11071·73 定价：0.30 元

出版说明

在批林批孔运动普及、深入、持久开展的大好形势下，广大工农兵群众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研究法家著作，总结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深入批判林彪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批判宣扬复辟、倒退、卖国的孔孟之道。这对于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的建设，用马克思主义占领哲学、历史、教育、文学、艺术、法律等在内的整个上层建筑领域，提高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反修防修，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具有重大的意义。

在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指引下，北京市各条战线上的工农兵理论骨干和专业理论工作者、革命干部相结合，广泛开展了评注法家著作的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果。在此基础上，北京市总工会宣教部和北京人民出版社共同选编了《法家著作选读》一书，陆续分册出版。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缺点和错误，恳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法家著作选读》编辑组

一九七五年六月

目 录

章太炎简介 (1)

商 鞅 北京永定机械厂工人理论组注 (4)
北京工业学院理论组

驳康有为论革命书

..... 北京市政二公司理论组注 (27)
北京师范大学历史专业73级部分学员

无神论 北京铁路局装卸机械厂工人理论组注 (97)

思 葛 北京长途电信局注释小组注 (136)

章太炎简介

章太炎（公元1869—1936年），名炳麟，号太炎。浙江余杭人。是我国近代著名的资产阶级革命家和学者。

章太炎生活在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正是我国社会剧烈变动的年代。由于帝国主义的人侵，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日益尖锐。在广大人民群众反帝反封建斗争的推动下，1898年发生了以资产阶级改良派为主体的变法维新运动；1911年又爆发了资产阶级革命派领导的轰轰烈烈的辛亥革命运动。正是在这样的年代里，章太炎度过了他的一生。

章太炎在青少年时，受过严格的封建文化的教育，接受过民族主义思想的灌输。1895年，在改良主义思潮的影响下，他积极参加了戊戌变法运动，曾担任改良派创办的《时务报》、《昌言报》的主笔或编辑。但他同康有为、梁启超等在政治思想上始终存在着严重的分歧。他坚决反对康有为“跪着造反”的“忠君”论，以反孔斗士的姿态写下了《商鞅》、《尊荀》等一系列尊法反儒的文章。充满革命战斗精神的《虺书》，不仅揭露了孔丘和儒家的丑恶嘴脸，同时在我国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基础上，吸取了西方资产阶级的近代科学和进化论思想，宣传了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和认识论。

戊戌变法失败后，义和团反帝爱国运动被镇压，使中国的民族危机更加严重。以孙中山为代表的资产阶级革命势

力迅速发展起来。这时，章太炎的思想也发生了急剧的变化，抛弃了改良主义，走上民主革命的征途。1903年，他在上海《苏报》上发表了轰动全国的战斗檄文《驳康有为论革命书》，并为邹容的《革命军》作序。抨击了清朝统治阶级的残暴昏庸，驳斥了改良派“中国只可立宪，不能革命”的反动谬论。主张“公理之未明，即以革命明之，旧俗之俱在，即以革命去之，革命非天雄、大黄之猛剂，而实补泻兼备之良药矣。”的暴力革命论。直斥光绪皇帝是“未辨菽麦”的小丑。为此，清政府极端恐慌、仇恨，制造“苏报案”，将他逮捕入狱。在狱中，他不断与外界联系，1904年与蔡元培等人发起组织了革命的“光复会”。正如鲁迅先生所评述的“七被追捕，三人牢狱，而革命之志终不屈挠者，并世亦无第二人。”

1906年出狱后，章太炎东渡日本，加入了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任《民报》主编，大力鼓吹革命，继续同改良派交锋论战。针对康有为、梁启超尊孔保皇的论调，他对孔丘和儒家学说做了严厉的批判。在《演说录》、《诸子学略说》等文章中，辛辣地嘲讽了孔丘和“而今所谓名臣大儒”都是一些“以富贵利禄为心”“热中趋利”的政治投机骗子。同年在《民报》上发表的《无神论》，沉重地打击了披着宗教外衣的帝国主义侵略政策，为当时反帝反封建斗争壮大了声势。在与改良派进行的这场政治大搏斗中，章太炎站在正确路线一边，为辛亥革命的兴起与发展大造革命舆论。

辛亥革命后，袁世凯篡夺了革命果实，为了复辟帝制掀起了一股尊孔复古的逆流。虽然章太炎对袁世凯一度有过幻想，但是资产阶级革命失败的教训，使他很快觉悟过来，

与复辟势力进行了英勇斗争。1913年秋，章太炎被袁世凯软禁，但他不畏强暴，“以大勋章做扇坠，临总统府之门，大诟袁世凯的包藏祸心。”他以犀利的笔锋，痛斥提倡孔教者“怪妄”，写下了《驳建立孔教议》；并陆续发表了《魏武帝颂》、《思葛》等尊崇法家的篇章，有力地回击了复辟派妄图建立孔教和诬蔑秦始皇等法家人物的谰言，直接配合了当时全国人民反对袁世凯的政治斗争。

在中国资产阶级革命派中，章太炎是最早和比较系统地反孔和高举尊法反儒战旗的突出代表，在中国近代思想界有过重要影响。

但是，章太炎毕竟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资产阶级革命家，在政治上从来没有超出旧民主主义革命的范畴。由于阶级的局限，决定了他革命的动摇性和不彻底性。随着资产阶级领导的旧民主主义革命的失败和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运动的兴起，他在晚年脱离了革命的实践，“既离民众，渐入颓唐。”最后走上了尊孔读经的反动道路。但这不过是白圭之玷；他的革命精神，“战斗的文章乃是先生一生中最大最久的业迹。”（鲁迅：《太炎先生二三事》）

商 鞅

北京永定机械厂工人理论组 注
北京工业学院理论组

作品介绍

《商鞅》写于1898年7月。当时正是戊戌变法的高潮时期，清朝反动政府勾结帝国主义，丧权卖国，反对革命，拚命鼓吹尊孔读经，恶毒攻击法家的革命暴力。资产阶级改良派虽然积极宣传变法，但也极力诋毁商鞅的法治路线。章太炎为反击这股逆流，写下了《商鞅》这篇政论性文章。1900年和1902年，《商鞅》都被编为《馗书》第三十五篇。1914年，作者把《馗书》改编为《检论》时，对《商鞅》篇作了进一步的修改，尊法反儒的观点更加明确。这篇文章就是从《检论》中选出来的。

在《商鞅》一文中，章太炎以反潮流的大无畏精神，痛斥了两千年来儒家对商鞅的攻击，高度赞扬了商鞅的变革路线及其为人，正确地论述了商鞅的法与刑的关系，充分肯定了商鞅采取的革命暴力，同时也肯定了法家在历史上的进步作用。文章中指出：商鞅的法是治理国家的根本，而刑则是维护法的，使法能够实施的重要手段，正因如此，才出现了“商鞅行法而秦日富”的良好效果。虽然商鞅用刑很严厉，但这

是为了“以刑止刑”，就象牧人为了保护牛羊群，必须毫不留情地将患传染病的少数几只牛羊除掉一样，商鞅的“心术”“魁垒而骨鲠”。章太炎对商鞅作出这样高的评价，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是前所未有的，为当时反击封建顽固派尊儒反法逆流和康有为一伙坚持改良主义、反对暴力革命的保皇路线，以及辛亥革命后反对袁世凯复辟帝制的斗争，都起了积极作用。章太炎在文章中批驳了两千年来反动派攻击法家是“酷吏”的谬论，肯定法家就是“政治家”；并针对反动派对商鞅的攻击，赞扬了革命暴力。这些，对于我们今天批判林彪咒骂法家是“罚家”、攻击革命暴力的谬论，仍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但是，作为资产阶级革命家的章太炎，由于阶级和历史的局限性，以及唯心史观的偏见，使他对历史人物和对法家的革命暴力及其政治路线的分析也不能提到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高度；他批评商鞅“毁孝悌、败天性”，反映出他和儒家思想藕断丝连，批儒不彻底；在文章中还流露出“上智下愚”的思想。尽管这样，《商鞅》仍是一篇值得一读的好文章。

商鞅之中于谗诽也二千年^①，而今世为尤甚。其说以为自汉以降抑夺民权，使人君纵恣者，皆商鞅法家之说为之倡^②。呜呼！是惑于淫说也甚矣^③。

法者，制度之大名^④。周之六官^⑤，官别其守，而陈其典，以扰又天下，是之谓法^⑥。故法家者流，

① 商鞅：（约公元前390年—前338年），卫国人。历史上杰出的法家代表人物之一。他厉行“法治”，从经济、政治到伦理道德、风俗习惯都进行了比较彻底的改革。中（zhòng重）：受到，遭到。谗诽（chán fěi匪）：说别人的坏话；攻击，诽谤。

② 其说：指儒家的攻击。以降（jiàng匠）：以后。抑夺：压制，剥夺。人君：君主，皇帝。纵恣：任意，为所欲为。倡：倡导，提倡。

③ 惑：迷乱。淫说：邪恶的说法。

“是惑于淫说也甚矣”，是作者对历史上攻击商鞅的谬论的总批判。这个批判旗帜鲜明，态度坚决，和儒家针锋相对，把评价商鞅问题上被颠倒的历史又重新颠倒过来，表明了章太炎的尊法反儒立场。在当时尊儒反法气焰十分嚣张的情况下，这个反击是非常可贵的。但章太炎对诽谤商鞅的原因只是归结为“惑于淫说”，他没有也不可能认识到攻击商鞅是反动阶级、反动路线的需要。

④ 大名：总名称。

⑤ 六官：《周礼》以天官冢（zhǒng肿）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分掌邦政，称为六官或六卿，与隋唐以后设置的吏、户、礼、兵、刑、工六部的尚书大体相同。

⑥ 陈：陈述、公布。典：典章，法则。扰又（yì义）：安和，治理。

则犹通俗所谓政治家也，非胶于刑律而已^①。鞅固受李悝六篇^②，次有萧何为九章^③，犹斲然如画一^④。刑之乱、君之擅、本于决事比^⑤。远不本鞅，而近不本萧何。董仲舒、公孙弘之徒^⑥，踵武公羊氏而文饰

① 流：派别。犹：象，如同。胶：拘泥，这里是局限的意思。

② 李悝(kuī 亏)：(约公元前445年—前395年)，战国初期法家主要代表人物之一。魏国人。被魏文侯任命为相国，辅佐魏国进行了各方面的改革。并著有《法经》一书。六篇：指李悝的《法经》。共分为《盗》、《贼》、《网》、《捕》、《杂》、《县》六篇。

③ 萧何：(?—前193年)，汉初法家。随同高祖刘邦起义，后任西汉第一任丞相达四十年，在建立和巩固西汉统一的封建国家中成绩卓著，他制定《九章律》，使新兴地主阶级的法典更加完备。九章，即《九章律》。由萧何参考秦代法律制定，汉高祖时颁行的法令。分为《盗律》、《贼律》、《囚律》、《捕律》、《杂律》、《县律》、《户律》、《兴律》、《厩律》九章。

④ 斲(jiǎo 较)然：斲是古代量谷物时划平斛的工具。斲然，即整齐的意思。画一：同“划一”。即一致、一律。

⑤ 擅(shàn 善)：专，独揽，自作主张。决事比：汉代判例汇编。当时凡对无法律条文规定的案情，可以摘与其案例相似的条文进行判案，上报皇帝定案。后来把这种案例汇编成册，经皇帝批准即称为决事比。

⑥ 董仲舒：(约公元前179年—前104年)，西汉反动儒家的主要代表。曾任博士官，并向汉王朝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大肆吹捧和发挥孔孟之道，提出“三纲五常”的反动说教，并把孔孟的唯心主义天命论和当时流行的阴阳五行、方士神术揉合在一起，炮制出一套神学唯心主义的反动体系。公孙弘：西汉武帝时人，儒家，狱吏出身，治《春秋公羊传》，武帝任用他做丞相，封平津侯。

之^①，以媚人主，以震百辟，以束下民^②。于是乎废《小雅》^③，此其罪则公孙弘、董仲舒为之魁，张汤为之辅^④，与商鞅乎何与。

鞅之作法也，尽九变以笼五官^⑤。核其宪度而为治本，民有不率、计画至无俚，则始济之以攫杀援

① 踵(zhǒng 肿)武：跟着前人的足迹走。公羊氏：指《公羊传》的作者公羊高，春秋时齐国人，孔丘的再传弟子。相传孔丘作《春秋》，传其弟子子夏，子夏又传其子公羊高。高作《春秋传》。汉景帝时，他的曾孙公羊寿将它编辑成书，亦称《春秋公羊传》，此书继承并发挥了儒家思想。文饰：修饰，粉饰。

② 百辟(bì 毕)：诸侯。

③ 废《小雅》：《小雅》，诗经的组成部分之一。七十四篇。大抵产生于西周后期和东周初期。一部分是宴会的乐歌，但较多的是指斥朝政和反映丧乱的政治诗。这里是指不让人们议论政事。

④ 张汤：(?—前115年)，西汉人，法家。武帝时历任廷尉、御史大夫等职。曾建议铸造白金及五铢钱，支持盐铁专卖政策和缙(mín 民)钱令，以打击豪强富商；执法严厉，被一些人称为酷吏。章太炎在这里把董仲舒、公孙弘看作儒家的代表人物，认为董仲舒、公孙弘是抑民恣君的罪魁祸首，这个看法是正确的。但是把张汤和董仲舒相提并论，把张汤看成是以酷刑献媚取宠的酷吏，说明他思想上还存在着儒家的影响。

⑤ 九变：多种变革。笼：约束，掌握。五官：古时重要的五种官职的合称；指司徒、司马、司空、司士、司寇。

噬^①。此以刑维其法，非以为本。刑既箸版又不得剗一字也^②，故太史公称之曰^③：“行法十年，秦民大说，道不拾遗，山无盗贼，家给人足”。今夫家给人足，而出于矫虔吏之治乎^④？攻坚其心，纠其民于农牧，使芻之游惰无所业者，转而付井亩，是故盖藏有余，而赋税亦不至于缺乏^⑤。其始也穀，其终也交足^⑥，异乎其厉民以鞭箠而务充君之左臧者也^⑦。及

① 覈：同“核”，仔细察对，考察。 宪度：法令，制度。 不率（shuài 帅）：不遵守，不服从。 计画：私下进行议论，谋划。 无俚（lǐ 里）：无聊，对抗。 济：助。 攫（juē 决）：夺取。 援：古兵器戈上的横刃。 噬（shì 市）：咬的意思，这里指用刑。

章太炎认为，法家就是“政治家”，并非仅仅局限于刑罚；法家是用刑罚来维护法治的，不是把刑罚作为法的根本。这说明刑罚是法治路线的一部分，刑罚是手段，是为法治路线服务的。这就正确论述了法家的法和刑的关系。这个对法家的正确看法，有力地批驳了把法家诬蔑为“酷吏”的谬论。用在今天对林彪一伙把法家骂为“罚家”的反动谬论也是个极其有力的批判。

② 箸版：规定成文。箸同“著”。剗（duō 多）：消除，删改。

③ 太史公：即司马迁。

④ 矫虔吏：假借上司的命令，敲诈勒索，掠夺民财的官吏。

⑤ 攻坚其心：用功赏的办法激发、稳定民心。 纠：纠集、集中。 芻（xiàng 向）：从前。 付井亩：归附农业生产。 盖藏：储藏。

⑥ 穀（què 确）：瘠薄、贫困。 交足：彼此富足。

⑦ 厉民：严厉管制人民。 箠（chuí 锤）：杖刑。 充：充实。 左臧（cáng 藏）：国库。

夫弘、汤、仲舒则专以见知、腹诽之法震怖臣下，诛劓谏士、艾杀豪杰，以称天子专制之意^①。此其鹄惟在于刑，其刑惟在于任威斩断^②，而五官之大法勿与焉。任天子之重征敛、恣调发而已矣^③。有拂天子意者，则已为天子深文治之，并非能自持其刑也^④。是故商鞅行法而秦日富，弘、汤、仲舒行法而汉日贫。观于汲黯之所讥^⑤，则可知矣。由弘、汤、仲舒之法，终于盗贼满山^⑥，直指四出，上下相蒙，以空文为治^⑦，何其与鞅反也。则鞅知有大法，而弘、汤、仲

① 见知、腹诽之法：知道他人犯罪而不检举，与之同罪，称为见知法。腹诽也叫“腹非”。嘴里不说，心里反对，就处以死刑，称为腹诽法。 诛劓(chú 劓)谏士：除掉敢于提意见的人。 艾(yì 义)，艾通“刈”，割，引申为杀。

② 鹄(gǔ 谷)：箭靶的中心，意为目的。 任威斩断，任用威严，砍杀判决。

③ 重征敛：横征暴敛。 调发：征调，发放。

④ 拂：违反。 深文：制定或援用法律条文过于苛刻。 自持：自己掌握。

⑤ 汲黯(àn 黯)：西汉人，法家。武帝时为东海太守，继为主爵都尉，常直言劝谏。

⑥ 盗贼满山：章太炎站在剥削阶级立场上，把农民暴动说成是盗贼满山。

⑦ 直指：汉武帝时的一种官吏，穿着绣衣，手拿利斧，专门镇压农民暴动。 空文：有名无实的法令规则。

舒熹为是板荡者耳^①。法家与通经致用之士，其优绌诚不可较哉^②。

且非特效之优绌而已，其心术亦殊绝矣^③。迹鞅之进身与处交游^④，诚多可议者，独其当官，则正如槩榜而不可殄^⑤。方孝公以国事属鞅^⑥，鞅自是得行其

① 熹：同“喜”。板荡：指政局混乱，社会动荡不安。《板》《荡》都是诗《大雅》的篇名，是讽刺周厉王无道的诗。

② 通经致用之士：通晓经书并认真办事的儒生或官吏。优绌(chù 处)：优劣。

这一段章太炎用“商鞅行法而秦日富”、“秦民大说”、“家给人足”等热情的语言，高度赞扬了商鞅的法治路线所取得的伟大成就；用对比的方法指明了“法家与通经致用之士其优绌诚不可较哉”。由此可以看出，儒法两家推行了两条根本对立的路线，导致了两种不同的结果。

③ 心术：品德。殊绝：截然不同。

④ 进身：这里可能是指《史记》中商鞅如何到秦国做官的记载。商鞅听到秦孝公下令求贤，便从魏国到秦国，通过秦孝公的宠臣景太监求见孝公。商鞅阐述了用法治强国的主张，孝公非常高兴，从此便得到了孝公的重用，成为秦国的重要官吏。处交游：这里可能是指《史记》中记载的商鞅和公子卬的交往过程。在商鞅被任命为大将军，出兵伐魏时，魏国命公子卬率兵抵抗，两军对垒，商鞅用诱骗的方法俘虏了魏将公子卬。于是魏军大败，商鞅取得了军事上的胜利。

⑤ 槩榜(qíng bēng 晴崩)：辅正弓弩的器具。殄(zhěn 珍)：扭转。

⑥ 方：当。

意。政令出内，虽乘輿亦不得违法而任喜怒^①，其贤于汤之窥人主意^②，以为高下者亦远矣。辱太子、刑公子虔，知后有新主能为祸福，而不欲屈法以求容阅^③。呜呼！其魁垒而骨鲠也。庸渠若弘、汤之徒，专乞哀于人主，藉其苛细^④，以行佞媚之术者乎^⑤？

夫鞅之一日刑七百人以赤渭水，其酷烈或过弘、汤、仲舒，逆诈则未有也^⑥。观其定令^⑦，如《列传》所言，略已具矣。吾以为酷烈与逆诈者^⑧，则治乱之殊，直佞之所繇分也。何者？诛意之律，反唇之刑，

① 内：同“纳”。乘(shèng 胜)輿：指皇帝、诸侯乘坐的车辆，以后用为指皇帝的代称。

② 窥(kuī 亏)人主意：偷看君主脸色，猜测君主的心意。

③ 辱太子、刑公子虔：商鞅开始变法时，一伙奴隶主贵族蓄谋反对变革，太子驪的老师公子虔和公孙贾，唆使太子驪犯法。商鞅严厉惩办了这两个幕后策划者，给公子虔处以“割鼻”刑，给公孙贾处以“脸上刺字”的刑法。屈法：违背法律。容阅：逢迎取媚。

④ 魁垒：正直磊落。骨鲠(gǎng 耿)：刚直。庸渠(jū 巨)：岂的意思。即表示语气的反问词。藉：同“借”。苛细：苛刻，繁琐。

⑤ 佞媚：巧言献媚。

⑥ 夫鞅之一日刑七百人以赤渭水：指商鞅实行变法时，在秦国都城咸阳附近渭水边镇压了七百多个阴谋复辟的旧贵族和依附他们的反动儒生。酷烈：残酷，严厉。

⑦ 定令：规定的法令。

⑧ 逆诈：指还没见到事情本身，就首先怀疑别人欺骗自己。